

证券代码：837000 证券简称：特飞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6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12 月 5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11.70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谢立东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因原董事徐航先生辞任，现提名蔡曙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谢立东先生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谢立东先生

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 优先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1	审议《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》的议案	√	
2	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	√	

议案一：为贯彻落实新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议案二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因原董事徐航先生辞任，现提名蔡曙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《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》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8 日